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108年12月份食品標示違規案件調查結果統計表

項次	案由	處分商號名稱	產品名稱	調查結果
1	108年度國產維生素膠囊錠狀食品稽查專案	衛肯生技製藥股份有限公司	必安捷維他命C 200mg膜衣錠、必安捷B群維他命加強錠及必安捷B6維他命膜衣錠	製售之食品，內容物含量多寡未依規定由高至低分別標示，核已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22條第1項規定。
2	食品販售業者日常稽查管理	里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欣樂安及欣樂寧	製售之包裝食品營養標示未標示「每日參考值百分比」欄位，核已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22條第1項規定。
3	食品販售業者日常稽查管理	高○佑(即胡志明商行)	火腿	製售之真空包裝食品，未正確標示「非供即食，應充分加熱」，保存期限多重標示，食品標示之字體長寬均小於2毫米、營養標示數值未以整數或小數點後第一位標示，內容物標示魚露未依其含量多寡由高至低分別標示，核已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22條第1項規定。

備註：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第33條公布